假如,真的沒辦法,確實是重大建設,我們有些都會個案去考量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挖了一個之後,大家就會開始批評。然後,隔壁那條巷子的阿伯就說,反正它已經 挖了,你也讓我再挖一次。會不會發生這種狀況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所以,這個大概在我們要核准前,也是需要考量的。

### 李議員宗翰:

是啦,工務局。我想,今天這件事其實是這樣的,你如果沒想好,你就會回到一件事情,責任到底歸在誰身上?教育部推這個政策時,需不需要問工務局?哪天文化局,想在哪邊做什麼樣的重大建設時、蓋什麼樣子新的建案時,是不是又要回到工務局身上,不好意思,你的道路,還要再讓我挖開一次?所以會回到一件事,今天這麼多議員在討論,路挖來挖去。局長,所以現在其他縣市,我們自己評比起來,跟其他縣市比起來,做得怎麼樣?避免重覆開挖道路的這件事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目前大概各縣市都是一樣的作法,大家都差不多做法,就是說有一些重要建設,當 然要特別處理。不過,假如說是學校整建的話,往往那邊就已經有入線了。

## 李議員宗翰:

已經有入線了,那也是要開挖啊!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因為大部分都已經有電線了,比方說是一個改建,它本來就要有電,除非增加很大、 容量不足,否則應該本來就要有入線過了。

#### 李議員宗翰:

是呀,今天就是有遇到這樣的狀況,所以才來反應這件事情。今天我只是想再次跟你們確認,到底是教育部要做好源頭管制,想要動到電,就要跟公務機關再知會一次?還是其他單位,都應該由上而下?不然的話,每次都是重大建設,每次都要動到你們這邊的道路挖掘,對不對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我認為,或許是使用單位,比方說教育局知道,這邊有很多學校工程,向台電反應這邊未來的需求、可能的用電需求。我們道路單位,當然是他們要用電、挖路時,才向我們申請。

## 李議員宗翰:

好啦,沒關係,謝謝局長。其實,我今天真的不太確定,我們今天開這個會的目標,到底是想得到什麼結論,但我只能透過這個會議告訴你,我們目前在選區遇到的狀況,就是這樣子。有時候中央的政策下來,它根本就沒有想好,哪些地方的路可能需要挖掘,你們路都已經鋪好了,結果又要被挖二、三個洞,最後民眾又是罵你們,於心不忍啊!局長,謝謝,加油。

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好,謝謝李議員。接下來請劉米山議員。劉議員,一樣是3分鐘。第四輪,才開始 是5分鐘。

#### 劉議員米山:

沒關係。我一樣再請教工務局局長,我們 172 線,從白河秀祐一直到省道這段,這 段很不容易,我們現在爭取到了拓寬工程,現在還在施工中,但我要請教的是,我們六 大管線現在都有處理好嗎?都有下地嗎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當然都下地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全都下了嗎?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台電還沒有。

#### 劉議員米山:

台電還沒有?那台電是不下,還是怎麼樣?

#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報告議員,台電有下地,但還在施工中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還在施工中,這麼說,意思是說這條路完成後,就不會再挖了?會不會?

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議員,我們是就現在的人口數跟發展,去檢討目前,如果以後萬一真的還有地方再 發展時,也許真的有可能會再挖一次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住户要的話。

#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不過目前除非大發展,其實目前台電設計時,都已經有預留管線了,我們有要求他們要留大管徑而且也鑽過箱涵下面了,所以原則上如果那邊,不是興建什麼特別的高樓 大廈,就不太會再重挖了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因為你也知道,安溪寮那段都有住戶,如果是台糖這段,當然是沒住戶,這段舊的 一定要注意一下,不要我們花了那麼多錢,完工後沒幾個月或半年、一年又要再挖了。

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不會,這個不會。

## 劉議員米山:

你們如果沒預留,這樣就不行,趁現在還沒完工時,可以做就趕快做,我現在先提醒你。這段路出入的人很多,不要到時候為了蓋房子又要再挖,因為畢竟要爭取一筆經費,不是那麼簡單,一條路若不好,出入的民眾就會一直罵、一直罵,罵我們市政府。所以在這邊,我會特別關心,就是這個原因,有住戶的地方,你們管線要先預留好。

#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有、有,這個有預留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包括污水排水的部分,因為蓋房子,一定需要排水。

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有、有、有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我們現在所做的,是雨水和污水,分開的嗎?有嗎?

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跟議員報告,因為白河這個區域,還沒有污水下水道系統,雨水箱涵的部分,可能 都會配合,一起做規劃辦理。

### 劉議員米山:

好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因為那邊不是住戶,因為只有安溪寮那裡,有而已。

# 劉議員米山:

我現在說的,就是有住戶的這邊,所以在這裡再提醒一次,趁還沒完工前,如果這 方面還有什麼瑕疵,趕快補強,不要到時候又被唸,謝謝。

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謝謝議員,我們會再注意。

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好,謝謝,接下來請蔡育輝議員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路平專案,三年沒挖的,不可能!因為大樓蓋好了,沒辦法只好拜託民意代表,然 後工務局就會核准了。局長,路平專案三年沒再挖的,有嗎?沒有吧,應該沒有吧。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有,很多,很多都沒有挖,我們可以調查給你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這樣喔,這樣算不錯,在我們那邊,我看到的都是有挖的,說不定是我比較狹礙。 溪南這邊,比較都市化,我沒看到,我們那邊都有挖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有挖的,都是特殊的。

### 蔡議員育輝:

當然是特殊啦,民意代表要蓋大樓,難道你不讓他蓋嗎?100戶,要水、要電,難道不讓他挖嗎?電力公司、自來水公司……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對,那是少數。要資料的話,我可以調查給你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沒關係,來,請坐。科長,我剛才說的這個問題,你想,可以罰款嗎?我們可以訂定自治條例,明確規定共同管路的時間,要你來佈設,你不來的話,可以罰款嗎?

### 工務局工程企劃科林科長科良:

可以、可以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可以嘛!那你訂看看,好嗎?逼台電、中油的瓦斯公司要來做,不然他們不做的話, 百姓觀瞻不佳。第二,挖了、做好、又重挖,挖完的道路整平度都不太好,一邊高、一邊 低。你可以訂罰則,沒在時間內、你要申請開挖時,就要罰款,這樣可以嗎?罰款,繳 一些工程費,可以嗎?我們可以自己訂定,去要求嗎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報告蔡議員,台電公司他們當然是和廠商有一些合約,慢的話,其實不是說是廠商或台電的原因,而是我們讓他協調時間,他假如一再拖延,必要時我們是可以罰款的,因為他影響到我們的工程,有可能是包商跟台電的合約問題……

# 蔡議員育輝:

對,台電有時在招標或編列預算……我慢慢講,今天如果有時間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我們這邊在控制的是說,我們要求五月要完工,但他一直拖延、拖很久,那我們當 然是可以罰的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好啦,那是廠商的。我現在是說,政策性希望台電、自來水公司或電信局,可以配合我們。不然,一直拖延,要他們一起施工不來、罰也沒罰,我們做好後,他們又來挖。 像我剛才說的,蓋了一棟 100 戶的大樓,雖然三年內不讓人家挖,但他卻有需要。不然, 這算是重大建設嗎?就是蓋了房子,需要用水用電,你不核准,難道想被罵嗎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對呀、對呀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請坐,來,不要都只問你。地政局,你們有的重劃區興建完成,我們民意代表服務, 遇到很多這種問題,這裡一支電力公司的變電箱、那裡一個電信公司的電桶,我們要求 遷移的話,他們卻要我們找地方,讓他們遷移,每次都這樣,我們民意代表也沒辦法呀, 電力公司跟電信公司都不理會,你看,這要怎麼處理?

##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,這還是要協調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要怎麽協調?

##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因為其實這個……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還沒蓋房子的,就放在他家門口,都這樣啦!台電、電信局,都是這樣放,現在那個地方要蓋房子了、要遷移,去找民意代表,現在民意代表拜託電力公司和電信局,請他們找地方遷移,都蓋滿了,是要他們放到哪裡?所以,要怎麼地下化的問題,我覺得政府單位應該要做這種事,你剛才說11條規定的,可以事先把電力、電信強制地下化,不要再有電力公司的變電箱或電信局的電桶,有沒有可能做到?你們地政局做的到嗎?

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舊的部分,還是要協調,因為舊的 ......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我現在不跟你講舊的,那都是新的。不然,我請問你,新營區的新東重劃區,你們 做了多久,你們也沒要求地下化呀。

#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那個很久了,議員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好,那我問你,新營客運轉運中心,你們有地下化嗎?

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新營客轉的部分,就是有幾個電箱要協調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好,來,長勝營區,有沒有地下化?

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長勝營區,有。

# 蔡議員育輝:

有啦。那你覺得,以後要蓋房子時,只差了一年,有的地方有、有的地方沒有,下次如果要再蓋房子、蓋廠房,你看,不會再來找你嗎?我家門口被擋住了,需要遷移,那是要移到哪裡去?

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議員,那個其實是設在人行道上,不是設置在私人土地上,這要先釐清。但是,以 民情來講,我們了解,大家都需要用電,但是大家不.....

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謝謝。接下來,請陳昆和議員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蘇局長,我剛才的議題是,道路很久沒開挖,自來水管線也埋設很久了,甲種、乙種建築用地興建了,比較鄉下的地方你也知道,因為沒有自來水,所以得挖設管路,當然最大的費用,就是重鋪馬路的費用,你今天要開挖者,負擔全部的費用,這點對最先開發者不公平,因為水管設置後,這段路上的所有人,以後都能使用,結果因為我申請開挖,所以馬路就要我全部負擔,我覺得這是不太公道的。局長,你有想過如果遇到這種情況、也協調好幾次了,你有沒有什麼看法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公用的馬路,由公家做,當然是正當的,不過如果是建設公司前面做的部分路段, 像建設公司在興建時,本來就有要求他們要把前面的道路做好,這部分如果由公家來做, 就比較不合理,所以也要看路的狀況,如果很接近,就能接到大馬路……

# 陳議員昆和:

局長,你要了解,那鋪起來是 100、200 公尺以上的,是挖開馬路喔!這件事要請你們研究一下,難道你們沒有參與嗎?在佳里區的……

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科長有向我報告,我知道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你知道嘛。你們就說,這裡 2、300 萬的費用,因為是你開挖,所以你要負責,但是自來水管線佈設好之後,以後是大家都可以用的,今天你叫先開發者全負責,那他可不可以說,不然把路鋪起來,這些自來水管線,我自己用,以後如果有人要用,你再自己挖一次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沒關係,我們也有在研究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你們要用一個比較公道的方式,早期、以前有工程受益費的概念,但今天不能把最先開發的人當傻子,後面都是獲利的。我想,這跟使用者付費的基本精神,是相違背的。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如果是公用的,我們當然也要去考慮,所以這案我們會去考慮。

# 陳議員昆和:

好不好?這個,你們去研究一下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好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局長,請教你一下,在台 17 線國姓橋到北門這段路,最早我們要進行所謂的綠電政策時,開挖得很澈底,也影響居民出入很大!但是,我們是期待台電輸配線能配合中央綠電政策,大家都很高興。地方有沒有回饋機制,我是不知道,但是他們願意做在地上,總比架在高壓鐵塔好多了,我樂觀其成。但挖下去後,局長,那條道路,是你們在管理的吧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不是,那是公路局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那段道路,是公路局在管理的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公路局管理,那是省道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是省道,所以,臺南市政府是使不上力?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沒錯,但議員反應,我可以轉達向公路局反應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我們臺南有沒有實施路平專案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你是說?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我們臺南市,現在還有沒有路平專案?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有呀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那這條路,沒有包含在路平專案,就對了?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我們自己管轄的道路,才有做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所以台17線,不是我們管轄的?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不是,不是我們管轄的。包括它的改建、養護,全部都是公路局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到現在,最少挖了五次!我擔任議員到現在,最少挖過五次了!好像是,想到要挖就挖,今天車子進來,開始要種電、施工就開始挖了,最少挖五次。所以,不是我們的,就對了,所以我去圍起來,沒關係吧。請你們好好行文中央,我一定帶人去圍!對我們地方的使用,也沒有談到任何機制,雖然種電是國家政策,可是獲利的都是廠商,是中央的國營事業台電,自己在種電……

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謝謝。跟二位議員致歉一下,我們先休息5分鐘,讓手語老師休息,好。 好,接下來,請蔡育輝議員發言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其實我擔任民意代表這麼久了,我覺得我們政府單位也有在進步。就是說,共同管路在改革,老實說剛才有講一些瑕疵沒錯,有啦,不管台電也好、自來水公司也好,我們那邊是比較少做瓦斯,缺點會愈來愈少,不是沒有還是會發生,但是百姓們的觀瞻有改善,我個人感覺,以前和現在,時代在進步,我們要求各管線單位配合是有進步的。我最後的感覺,就是我剛才所講的,到底他們的配合度如何?剛才沒問水利局,來問一下水利局,麻豆要去佳里、麻豆工業區開發,在公路上挖水溝、排水系統,我請教一下,這是由誰主辦和各管線單位協調,誰負責?是地政局、還是工務局?

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當初排水下水道系統,是委託地政局辦理的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地政局辦?

#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是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與自來水公司協商的,是誰?

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自來水公司的協商,應該就如同剛才所提到的,在管線施工期間,會.....

### 蔡議員育輝:

哪一個局處負責?來,就圍起來要做自來水,但二個月都沒動!大概二個月都沒做, 圍起來卻不施工,影響了交通、影響了廠商權利,你們都沒人去跟他們講,到底是什麼 情形?你們是怎麼協商的?來,好,地政局要講。

#### 地政局開發工程科邱科長榮杰:

跟議員報告,那個案子是我們的。就是說,那個案子我們在麻佳路上,要做一個箱 涵,那個箱涵滿大的,之前管線調查時……

### 蔡議員育輝:

好,你坐。我的意思是說,我們要去協調啦,我們有監工、有負責人嘛,怎麼圍起來那麼久都還不做,如果不做的話,也不趕快撤掉,圍起來造成道路不通,這到底是怎麼樣?我的意思是說,以後我們做管路時,負責的人要認真一點,不要任由台電、自來水公司圍起來後不施工,這樣對嗎?百姓豈不是很倒楣,影響他們的權利,沒有辦法進出。你如果說不做,百姓們還比較不會埋怨,都不做了呀!不然,我們這些政府單位是在做什麼?我的意思是,你們要多注意,你們有監工和負責的科長、股長,要去巡查一下,如果沒做,就要趕快撤掉啦。最後,我還是要建議,電信局或電力公司在人家門口設箱子,這個我們可以要求……你們自己剛才報告裡的第5頁、第11條說,是重大開發案才有做,可不可以要求地下化?你們剛才報告第5頁寫的,依照共同管路11條規定,很多開發區、區段徵收、新社區及城市新鄉鎮,可不可以要求電力公司這些相關單位,都要地下化?地政局局長,可不可以?。

#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跟議員報告,新開發區的話,電力管線是地下化的,但上面如果有電箱的部分,我們會儘量協調他設在公園、廣場、人行道,就是不要影響到私人的土地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今天說完後,以後就要做了喔。你不要只說一說,都沒做喔。

##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對,這個我們會跟管線單位協調。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是你們負責?還是工務局負責?

## 地政局陳局長淑美:

如果開發區內,是我們負責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好,你請坐。工務局,可以要求嗎?剛才共同管線 11 條的規定,重大開發的地區,可以要求嗎?相關的,都不要在地上……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開發區,因為還沒興建房屋,所以比較沒有這個問題,我們可以選比較適當……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我現在要拜託你、也要求你。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如果是現有的 ……

#### 蔡議員育輝:

現有的,我沒在跟你講;我現在講的,是未來的!今天講完後,你要要求你們的科 長和主辦單位,設置要儘量地下化;不行的話,要設置在政府公共設施的單位,不要讓 百姓困擾。就像我剛才說的,常常來拜託我,今天移到那裡、明天移到那裡,拜託也沒 人理會,他說要找地方讓我放,那誰要找地方讓他們放?我們又管不到他們,如果是市 府,我們還能監督、拜託你們,可是有的中央單位,我做不到啊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剛才陳局長有跟我討論,當然會儘量配合。

# 蔡議員育輝:

你啦,你可以做的到嗎?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當然,我們也希望這樣啊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好啦,水利局,可以做得到嗎?

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這個,應該我們都可以來協調。

# 蔡議員育輝:

以後,不要再有人來拜託我了喔!包括臺南市也好,別因為這個情形,再來拜託我。 不然,今天你們說的,就都不算、就都沒信用了。

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是,我們都會儘量來協助完成。

## 蔡議員育輝:

不是儘量,一定要做好。

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是。

# 蔡議員育輝:

這是減少百姓們的困擾!好不好,都地下化,不然就都做在公共設施裡,減少民怨, 好不好?

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謝謝議員的提醒。

### 蔡議員育輝:

好,謝謝。好,昆和議員不講,我就不講了。

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好,接下來,請陳昆和議員。

### 陳議員昆和:

感謝主席。蘇局長,剛才我提到水路管線設置及開挖的問題,麻煩你們局內研究一下,這個要讓我了解。

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好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我一定會追處理的結果,我覺得使用者付費的概念,一定要有,但是使用者付費的概念,不是綁得那麼死。因為你們這樣要求,第一個挖的人要負擔全部費用;而後面的人,都是得利者。那會影響我們的發展,也會產生民怨,也是另一種不公平。

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好,我們會研究。

### 陳議員昆和:

來,局長,今天我們的台 17線,因為太陽能種綠電、設置輸配線而開挖,開挖到我們當議員的,都真的是很難……而且經常發生車禍!想到就要挖,平常有設置三角錐閃示,但真的要到了現場才知道,要怎麼轉。因為三角錐,有一定的距離,但車輛開到之後,才知道是怎麼圍的、該怎麼走,如果這是中央、公路局管轄的,請你一定要行文,你要跟他講台 17線。我想了解,他們到底挖了幾次?一個廠商要進來種電,就都要挖一次!一個廠商進來,就挖一次!反而,我們臺南市自己管理的,我們有在看。中央管理的,我們議員就拿它沒轍、市府也拿它沒辦法嗎?那我們的鄉親,在那邊上、下班、整個行車的安全,要如何保障?反而中央的、路愈大條的,挖得愈頻繁,反且沒有在管理。局長,你可以將我的聲音反應上去。

#### 工務局蘇局長金安:

我們會代為反應。

## 陳議員昆和:

好,謝謝,請坐。水利局韓局長,我剛才提到佳里的污水處理,佳里目前人口 5 萬7,000 多人,但是加了麻豆、西港,大概可以到達 10 萬。我想說的是,因為這次的旱災,讓我們發現、注意,平時的民生用水,浪費很多!我也說了很久,佳里民生各方面的廢水排出時,劉厝排水……劉厝污染,已經很久了,也很感謝水利局都有積極處理,也請局長繼續要求水利局,澈底處理。其實劉厝大排就是七股溪,一條溪變成大排,你看有多可憐,整個支線包括三股溪、大塭寮大排、劉厝大排、大寮大排,這些水,到最後都跑到七股潟湖,所以七股潟湖的水質,也慢慢受到影響。在此,我也感謝市長,同意我的意見,所以現在七股潟湖在疏浚。局長,這個疏浚大概要多久,才能完成?

#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剩最後!但是,今年我們還有新的經費再投入,還有1,500萬會再繼續、再持續辦理新的……包含舊的,我們會再做整理。我想,因為整個潟湖的疏浚,是不間斷的,因為它常常會有一些飄沙的問題,我們都會再關心,在測量完後,會持續每年辦理。剛才議員所關心的,佳里污水下水道系統的問題,感謝議員多次在議會裡,鞭策水利局要提起,其實我們現在已經有請顧問公司,做污水下水道系統的相關規劃,因為未來……

#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再給局長聲音。

#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因為那個經費 ……

### 主席:(洪議員玉鳳)

好,陳議員。

#### 陳議員昆和:

占用你們的時間,請說。

### 水利局韓局長榮華:

因為這個經費龐大,我想我們規劃完後,會積極跟營建署爭取經費,來辦理整個污